

公益诉讼为古树“祛病” 500年侧柏重焕生机

■ 通讯员 郑璇璇

本报讯 初冬时节,相山区黄里社区一处古树群,高大的侧柏错落有致,点缀着咖啡色的果实。可是在不久前,这处古树群还遭受着“意外伤害”。如今在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的守护之下,这处古树群已经恢复如初。

“当时我们‘检护旅游’监督模型发现这里多株500年以上的侧柏古树被钉子钉上了保护牌,周边明火祭祀带来了火灾隐患。”相山区人民检察院相关人

员介绍,发现线索后,检察机关第一时间赴现场勘察取证,证实黄里社区侧柏古树群存在保护牌制作悬挂不规范、树身被钉钉子等问题,且古树周边的家族墓地有明火祭祀行为,直接威胁古树正常生长。

依据《安徽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》,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负有辖区内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的法定职责,其未充分履职的行为已造成社会公共利益受损。针对这一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,检察机关立案并制发检察建议,明

确要求立即整改问题,加强日常监管,并开展科普宣传以增强公众保护意识。

收到检察建议后,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迅速行动,第一时间安排管护人员拆除古树树干上的违规保护牌及钉子,投入近2万元专项经费,组织林业技术人员清理古树周边杂草、祭祀垃圾,彻底消除火灾隐患。同时,按照条例要求重新制作规范的保护牌,清晰标明树种、树龄、保护级别等关键信息。前不久,承办检察官来到现场回访,古树树身的

铁丝、钉子已全部清理,崭新的保护牌整齐悬挂,周边环境得到显著改善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表示,下一步将建立日常巡查机制,定期监测古树生长状况,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,引导公众科学护树。

古树名木是不可再生的自然瑰宝。相山区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此次通过公益诉讼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,有效修复了受损的生态公益,未来将持续深化公益诉讼监督,守护好这些承载历史记忆的“活化石”。

法治实务进校园 检校联动育新苗 市人民检察院为淮师大师生送法治盛宴

■ 通讯员 郭玉城

本报讯 近日,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淮北师范大学法学院,开展“检察实务进校园”专题活动。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叶志明以《普通刑事案件办理若干法律问题》为题,为法学院师生带来了一场兼具理论深度与实践温度的法治盛宴。

讲座中,叶志明结合多年办案经验,以典型犯罪案例为切入点,聚焦司法实践中的难点问题,深入剖析诈骗罪与合同诈骗罪、敲诈勒索罪与寻衅滋事罪的界限以及排除合理怀疑证明标准的适用。通过拆解案件事实、梳理法律关系、解读司法解释,叶志明清晰阐释了不同罪名在构成要件、行为特征、量刑标准上的差异,引导同学们从实践视角理解法律条文的适用逻辑,帮助大家筑牢专业

知识根基。

互动交流环节,叶志明耐心解答同学们关于案件办理流程、法律职业发展等方面的疑问,现场氛围热烈。他希望青年学子深耕专业知识,扎实掌握法学理论体系,锤炼严谨的法律思维,主动适应新时代法治建设需求,努力成为复合型法律人才。他还鼓励同学们锤炼坚强意志,在学习和未来的职业道路上勇于面对挑战,坚守法治初心,践行司法使命。

此次检察实务进校园活动,搭建了检校交流的坚实桥梁,既为法学专业学生提供了接触司法实践的宝贵机会,也为高校精准培养符合新时代需求的法律人才助力。淮北师范大学法学院师生表示,讲座内容翔实、案例鲜活,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实用性,将把所学所悟转化为学习动力,努力成长为高素质法律人才,为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贡献青春力量。



检察官解答学生疑问。

以案促学强本领 市人民检察院法律沙龙跑出提质“加速度”

■ 通讯员 郭梦思

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”的检察工作要求,近日,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了以争议案件研讨为主题的法律沙龙活动。各业务部门检察骨干、资深检察官及青年干警代表齐聚一堂,围绕多起典型争议案件展开深度研讨,在思想交锋中凝聚司法共识,在经验分享中提升履职能力。淮北师范

大学实习生代表也共同参与活动。

本次法律沙龙打破传统“讲授式”模式,以“案例剖析+多维研讨+答疑解惑”的互动形式推进。活动伊始,主持人依次介绍了入选的争议案件基本情况,既有涉及诈骗罪界限区分的疑难案件,也有刑事案件中的定罪难题,为研讨提供了丰富多元的实践样本。

研讨环节气氛热烈,与会人员立足自身办案经验,从不同视角展开深入交

流。有的干警围绕犯罪构成要件、证据审查标准等核心问题发表见解;有的结合类案办理经验,分享类似案件的法律适用要点,明晰案件定性思路;青年干警与实习生主动提问请教,就案件办理中的疑点难点与资深检察官展开互动探讨,在观点交锋中逐步凝聚起办理此类案件的思路共识。

法律沙龙活动不仅有效破解了具体案件办理难题,更搭建了跨部门、多层次

的业务交流平台,是落实“检校合作”机制的重要举措,实现了“办一案、学一法、提一能”的预期目标。全体检察干警将以此次沙龙为契机,进一步强化案例意识和思辨能力。淮北检察将持续深化案例研讨机制,定期开展交流碰撞,推动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延伸,将研讨成果转化提升办案质效的实际成效,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国旗下普法

护航青少年

■ 通讯员 王娟

本报讯 近日,烈山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淮北工业和艺术学校,以“国旗下的宣讲”形式,为全体师生带来一场主题鲜明、内容实用的常见犯罪普法课,进一步增强学生法治意识,筑牢校园安全防线。

清晨,伴随着庄严的升国旗仪式,宣讲正式拉开帷幕。检察干警结合学生身心特点与校园典型案例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,重点讲解寻衅滋事、盗窃、校园欺凌关联犯罪等常见犯罪类型。在阐述“校园欺凌可能涉嫌的罪名”时,干警通过“逞强索要同学零花钱可能构成敲诈勒索”“结伙殴打他人可能触犯故意伤害

罪”等具体场景,让抽象的法律条文变得生动可感,清晰告知师生行为红线,以及触碰红线所需承担的法律后果。同时,干警还针对学生群体社会经验不足的特点,补充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小技巧,提醒大家警惕“游戏账号交易”“虚假榜单”等常见骗局,引导学生树立“学法懂法是前提,守法用法是关键”的法治观

念。此次国旗下的宣讲,不仅让全体师生对常见犯罪类型有了更清晰的认知,更在心中播下了“知敬畏、明底线”的法治种子。下一步,烈山区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检校合作,创新普法形式,丰富宣讲内容,将法治教育融入校园日常,为学生健康成长保驾护航。

检察蓝守护少年成长路 ——记相山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李二梅



■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张培

她身着一身检察蓝,步履沉稳,目光清澈,言语温和却自带力量。自2011年进入相山区人民检察院,从公诉科到未成年人检察科,再到如今的第三检察部,岗位在变,但“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”的追求始终未变。这份追求,在关乎孩子未来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中,显得尤为审慎而厚重。她就是相山区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、二级检察官李二梅。

李二梅深知,未检工作案卷背后是一个个鲜活的人生,尤其是那些误入歧途的少年。2025年荣获安徽省“十佳公诉人”称号的她,不仅拥有扎实的理论功底和过硬的公诉本领,更怀揣着一份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的执着信念。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团伙盗窃案时,面对三名涉罪少年,她没有简单一诉了之,而是深入调查每个人的成长轨迹。当发现其中一名少年此前品行端正,此次失足主要源于一时交友不当时,她便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,并制定了详细的帮教方案。



李二梅在孩子们心中播下法治的种子。

她先是对该未成年人进行批评教育,让其深刻认识到自身错误,然后与其监护人面对面交流,指出监护人在监护方面的不足,并提出建议。在该未成年人被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后,又定期与他沟通交流,了解他的思想动态、生活和工作情况,鼓励他积极学习技术、认真工作。最终,该未成年人顺利通过考察帮教依法被不起诉,重新回归人生正途。

然而,当面对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时,李二梅的眼神立刻变得锐利而坚定。在一起性侵未成年人案件中,嫌疑人拒不认罪,证据链薄弱。她迎难而上,细致审查,引导侦查机关补充固定关键证据,最终将罪犯绳之以法,守护了法律尊严。但她而言,将罪犯送上法庭远不是终点,受害儿童身心所受的创伤需要更长期的抚慰。于是,李二梅积极协

调,为一名遭受性侵后变得沉默寡言的女孩申请司法救助金,并聘请专业心理咨询师进行长达数月的心理疏导。一次次温暖的陪伴,慢慢融化了孩子心中的坚冰。“法律不仅是惩恶的利剑,也应该是疗伤的药膏。”李二梅这样说,也这样做。

在办好案件的同时,李二梅将更多目光投向了犯罪预防的前端。

作为法治副校长和校内外法治辅导员,李二梅的身影频繁出现在校园、社区和乡村。为了让法律知识真正入脑入心,她不断创新普法形式:剖析典型案例、播放自制短片、组织互动游戏……她的课堂总是生动有趣,精心录制的“法治微课堂”通过线上平台惠及全市学生,参与拍摄的预防校园欺凌主题宣讲视频荣获“2024年度全省检察机关精品法治课优秀奖”。

从“八五”普法到日常校园宣讲,从关爱留守儿童到参与校园安全建设,李二梅努力在孩子们心中播下法治的种子。“我希望他们不仅懂得自我保护,更能从小树立对法律的信仰。”这是她普法宣讲的朴素初心。

从检十余载,初心未曾改。没有豪言壮语,只有默默耕耘。李二梅以女性特有的细腻、坚韧与温情,在未成年人检察这片需要极大爱心与责任心的田野上持续深耕。她以法律守护青春,用温情点亮未来,在平凡的岗位上书写着一名新时代检察官不负韶华、不负人民的忠诚与担当。

全市检察机关基层党组织书记暨党务工作者培训班举行

■ 通讯员 肖慧

为强化党组织书记党建品牌创建意识,促进经验互鉴与成果共享,培训班专门设置党建与业务融合优秀案例分享环节,集中展示我市检察机关在全省第4批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典型案例评选中获评的两个优秀品

牌。整场培训采用案例教学、互动研讨、引导启发等多元化学习模式,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,显著增强了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参训学员在结业式交流中表示,本次培训内容翔实、重点突出,兼具理论高度与实践价值,有效提升了党务工作实操能力。下一步,将以此培训为契机,把学习成果转化到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深度融合的具体行动,持续提升检察履职质效,为淮北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。

开门纳谏促公正 濉溪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公诉人跟庭评议活动

■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周颖

三方”视角捕捉司法实践中的细节短板。

庭审结束后,评议组人员结合庭审实况各抒己见,既肯定了公诉人庭前准备充分、庭审节奏把控有力、法律适用精准的专业表现,也围绕法庭调查中的举证、发问以及文书细节严谨化完善等方面,提出贴合实际、务实可行的改进建议。承办检察官当场回应,逐条认领问题,明确整改措施,形成“监督一反馈一整改一提升”的闭环机制。

近年来,濉溪县人民检察院持续深化人民监督员制度落实,常态化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深度参与案件评议、公开听证、履职评议、专项监督等各项检察工作,让监督触角延伸至检察办案“全链条”。此次新人额检察官出庭履职评议活动,正是该院常态化推进公诉能力建设、构建长效练兵机制的具体实践。下一步,该院将充分吸纳合理化意见建议,以“开门纳谏”的姿态凝聚内外监督合力,让检察履职更接地气、更有温度、更具公信力,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。

杜集区人民检察院: “一路未你”点亮法治青春

■ 记者 俞晓萌
通讯员 陈旭

罪法等法律法规,精心制作微电影、微视频、微动漫等法治宣传作品,以中小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引导学生学法、懂法、守法。结合校园常见的欺凌、性侵、网络犯罪等问题,研发了“法治教育课程包”,因材施教,确保法治教育既“对味”又“对路”。同时,联合学校打造“模拟听证会”互动项目,让学生通过扮演检察官、侦查人员、辩护人等角色,直观感受司法程序。此外,还推出检察开放日活动,让学

生走进检察院,并通过互动式普法、专题座谈、参观体验等形式,近距离了解检察机关如何保护未成年人权益。

近年来,杜集区人民检察院立足未成年人检察职能,创新打造了“一路未你”工作品牌,构建起“预防一教育一保护”三位一体的全链条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体系。该品牌将核心目标定位为“三个零”,即校园重大暴力事件零发生、在校学生恶性犯罪零增长、未成年人被侵害案件零容忍。为此,杜集区人民检察院跳出“就案办案”的传统模式,选派6名优秀检察官担任辖区内6所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,组建由未检干警、心理咨询师组成的“一路未你”专业团队,为校园法治教育提供全方位支持。

经过三年多的深耕,“一路未你”品牌聚焦校园欺凌、网络沉迷、性侵害预防等青少年成长中的热点痛点问题,定制“分龄化”法治课程体系,针对小学生,侧重行为规范与自我保护意识教育;针对中学生,深入解读未成年人保护法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,并通过剖析案件背后的法律逻辑与社会诱因,引导中学生树立规则意识与法治思维。依托“校园法治共建群”联动平台,该院每半月定期推送一部精心制作的法治宣传视频,精准触达全校师生,构建起常态化宣传矩阵,让法治种子在青少年心中生根发芽,有效筑牢校园法治教育的共同防线。